

秦漢文學論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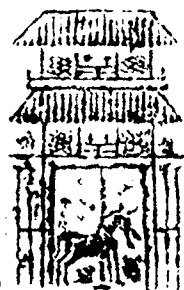
刘跃进 著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社

秦
漢
文
學
論
叢

刘跃进 著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秦汉文学论丛/刘跃进著. —南京:凤凰出版社,
2008. 12
ISBN 978-7-80729-227-2

I. 秦… II. 刘… III. 文学史—中国—秦汉时代—文集
IV. I209.3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84729 号

书 名 秦汉文学论丛

著 者 刘跃进

责任编辑 吴迪 卞岐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社(原江苏古籍出版社)

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 邮编 210009

发行部电话 025—83223462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www.ppm.cn>

照 排 南京凯建图文制作有限公司

印 刷 江苏省句容市排印厂

句容市春城镇南 邮编 212404

开 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 张 19.25

字 数 517 千字

版 次 2008 年 12 月第 1 版 2008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80729-227-2

定 价 45.00 元

(凤凰出版社图书凡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电话:0511—87871135)

小 引

在撰辑《秦汉文学编年史》和《秦汉文学史科学》的过程中,时常遇到一些问题,促使我思考,于是便形成了本集中的若干文字。上编以作家作品研究为重点,下编以区域文化研究为骨干。附录四篇,均与秦汉文学研究有重要关联。

文章写于十年间,发表在不同刊物。收录本集时虽略有校订,整齐划一,但在内容方面未作大的改动。因此,材料的运用难免偶有重复,注释的详略也或有不同。所有这些,恳请读者谅解。本书的出版,得到凤凰出版社姜小青先生、卞岐先生的悉心指导,我心存感念。

不仅如此,今年对我还有特殊意义。

五十年前,父母把我带到这个世界;三十年前,南开大学又向我敞开大门。从一个懵懵懂懂的下乡知青,到今天还能略通学术回报社会,我的每一点成绩的取得,都熔铸了家人的心血。我曾工作过的清华大学中文系的老师,现在供职的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的同仁,还有发表拙文的各家刊物的编辑,都曾给我以支持。亲人、师友、同事的关爱,让我时时感到生活的温馨与读书的快乐。

此刻,我谨怀着感恩的心情,愿意把这部小书献给我的父母妻子,还有我们这个时代。

跃进记于京城爱吾庐

2008年5月1日

目 录

上 编

秦汉文学史研究的困境与出路·····	(3)
贾谊的学术背景及其文章风格的形成·····	(19)
贾谊《诗》学寻踪·····	(36)
贾谊所见书蠹测·····	(51)
《子虚赋》《上林赋》的分篇、创作时间及其意义·····	(68)
班彪与两汉之际的河西文化·····	(86)
班固《典引》及其旧注平议·····	(105)
东观著作的学术活动及其文学影响研究·····	(119)
《独断》与秦汉文体研究·····	(146)
蔡邕的生平创作与汉末文风的转变·····	(172)
蔡邕行年考略·····	(193)
蔡邕著述摭录·····	(244)
蔡文姬和她的作品·····	(257)
汉唐时期地方文献的收集、整理与研究·····	(273)
《册府元龟》中的秦汉史料·····	(282)

下 编

秦汉区域文化的划分及其意义·····	(291)
多元文化的融汇与三辅文人群体的形成·····	(343)

河西四郡的建置与西北文学的繁荣·····	(376)
江南的开发及其文学的发轫·····	(399)
秦汉时期的“三楚”文学·····	(417)
秦汉时期的巴蜀文学·····	(440)
黄河以北地区的文学发展·····	(457)
梁孝王集团的文学想象·····	(479)
释“齐气”·····	(500)
“鲁学”解·····	(517)

附 录

曹植创作“情兼雅怨”说略·····	(533)
六朝僧侣:文化交流的特殊使者 ·····	(538)
纸张的广泛应用与汉魏经学的兴衰·····	(573)
走向通融:汉魏六朝文学史的文献学研究 ·····	(587)

上 编

秦汉文学史研究的困境与出路

1995 年底,与曹道衡先生合作完成《南北朝文学编年史》之后,我就开始把研究工作的重心转向秦汉,因枝振叶,沿波讨源,希望能够站在一个比较广阔的历史背景下观照中古文学发展的内在脉络。经过几年资料准备,我于 1998 年和 2004 年分别以《秦汉文学渊源及其嬗变》和《秦汉文学地理及文人流布》为题,申报中国社会科学院和文学研究所两级课题项目,又先后两度荣获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资助。历时数载,删繁去冗,初步完成了这个项目所包含的《秦汉文学编年》、《秦汉文学文献》和《秦汉文学研究》三书的写作任务。

《秦汉文学编年》始于秦王嬴政元年(前 246),终于汉献帝刘协建安二十五年(220)。具体分为三编:上编,秦代文学编年,始于秦王嬴政元年(前 246),终于秦二世胡亥三年(前 207),主要收录秦王嬴政元年至秦二世四十馀年间的文学、或者更扩大一些说,文化活动。中编,西汉文学编年,始于汉高祖刘邦元年(前 206),终于淮南王刘玄更始三年(25)。下编,东汉文学编年,始于光武帝刘秀建武元年(25),终于汉献帝刘协建安二十五年(220)。通过逐年排比相关文学史料,试图展现四百馀年间文学发展的进程。

研究秦汉文学,面临的最大困惑还不是史料的匮乏,而是如何确定研究对象的问题。秦汉文学史料的内涵和外延是什么?哪些内容应该进入文学史?哪些历史人物可以视为文学家?哪些作品属于文学创作?运用什么样的标准来评价这些作家和作品?诸如此类的问题,似乎约定俗成,不言而喻。但是,如果仔细追究起来,

古往今来,其实又是见仁见智的问题,分歧无处不在,迄无定论。

不妨先从文学家的界定说起。

《文选》是中国现存的第一部文学总集,所收作家理应算作文学家吧?全书收录一百三十馀家的作品。其中,先秦四家:卜子夏、屈原、宋玉、荆轲。秦汉四十馀家:无名氏(古乐府、古诗十九首)^①、刘邦、刘彻、贾谊、淮南小山、韦孟、枚乘、邹阳、司马相如、东方朔、司马迁、李陵、苏武、孔安国、杨惲、王褒、扬雄、刘歆、班婕妤、班彪、朱浮、班固、傅毅、张衡、崔瑗、马融、史岑、王延寿、蔡邕、孔融、祢衡、阮瑀、刘桢、荀勖、陈琳、应瑒、杨修、王粲、繁钦、班昭等^②。

《文心雕龙》是中国古代最为系统的文学理论著作,论及的作家凡二百一十一人。其中,先秦三十七家:卜商、士芳、尸佼、王孙子、公孙龙、文子、孔子、尹文、左丘明、申不害、老子、列子、师旷、伊尹、庄子、孙叔敖、芮良夫、邹衍、宋玉、范雎、季札、屈原、孟子、邹奭、荀子、鬼谷子、子思、商鞅、尉繚子、鹖冠子、董狐、韩非、惠施、管子、子贡、墨子、慎到等。秦汉八十四家:吕不韦、李斯、刘邦、叔孙通、陆贾、毛亨、贾谊、韦孟、韦诞、晁错、枚乘、枚皋、董仲舒、司马谈、司马迁、司马相如、东方朔、孔安国、公孙弘、邹阳、刘安、朱买臣、李延年、严助、严忌、李陵、刘德、扬雄、王褒、匡衡、刘向、刘歆、班婕妤、倪宽、王吉、王绾、桓谭、史岑、马援、班彪、班固、班昭、王充、贾逵、马融、王逸、王延寿、路温舒、王朗、王符、杨惲、左雄、冯衍、刘珍、刘陶、郭泰、崔骃、崔寔、崔瑗、杜钦、杜笃、杜夔、苏顺、李尤、李固、张衡、陈蕃、胡广、郑玄、赵壹、荀悦、祢衡、傅毅、蔡邕、繁钦、孔融、杨修、王粲、陈琳、应瑒、阮瑀、徐幹、刘桢等^③。两份名单

① 古诗十九首中有九首见于《玉台新咏》,署名枚乘。学术界多不认同此说。《玉台新咏笺注》卷一,北京,中华书局1985年版,页16。

② 参见骆鸿凯《文选学》,北京,中华书局1989年版,页154。

③ 参考周振甫主编《文心雕龙辞典》中作家释和作品释两部分统计。北京,中华书局1996年版,页269—377。

对比,重叠颇多,说明他们的看法比较一致。在刘勰、萧统的正统文学观中,中国文学都渊源于五经,因此,许多经学家被视为文学家,也在情理之中。

按照今天的观念,上述一些人物是可以在文学史中存而不论的。但是,多数文学家还是经得起历史的考验。他们不仅有作品留存,而且,其中不少人在当时还曾产生过比较广泛的影响,可惜在后世的文学史中是根本见不到他们的踪影的。为什么呢?因为近现代文学史的编纂情况有了较大变化,集中到一点,就是收录标准趋于严格化。三十年代出版的郑振铎先生《插图本中国文学史》秦汉文学两章,论及作家有五十馀家:吕不韦、李斯、陆贾、唐山夫人、贾谊、晁错、邹阳、枚乘、朱建、刘友、严忌、严助、韦孟、司马相如、东方朔、枚皋、刘彻、刘安、吾丘寿王、王褒、张子乔、扬雄、班固、张衡、崔骃、冯衍、李尤、王逸、蔡邕、蔡琰、秦嘉、邴炎、董仲舒、公孙弘、徐乐、严安、主父偃、刘向、刘歆、荀悦、王充、王符、仲长统、王粲、刘桢、阮瑀、应瑒、孔融、陈琳、徐幹、应璩、杨修、吴质、繁钦、路粹、丁仪、丁廙等。比照刘勰《文心雕龙》,许多人物已经被清除在文学史范围之外。文学研究所编《中国文学史》秦汉文学六章,论及作家更为严格,仅三十馀家:李斯、贾谊、枚乘、董仲舒、司马相如、严助、朱买臣、东方朔、枚皋、司马迁、苏武、李陵、王褒、张子乔、王充、刘向、扬雄、班固、张衡、蔡邕、赵壹、王粲、刘桢、阮瑀、应瑒、孔融、陈琳、徐幹、应璩、杨修、吴质、繁钦、路粹、丁仪、丁廙等。袁行霈主编《中国文学史》秦汉文学七章,论及作家与上书大同小异:吕不韦、李斯、陆贾、贾谊、枚乘、晁错、刘安、董仲舒、刘向、司马相如、桓宽、扬雄、王褒、司马迁、苏武、李陵、班固、张衡、班彪、班昭、蔡邕、冯衍、赵壹、赵晔、王充、王符、马第伯、秦嘉、邴炎及王粲等建安七子等。

上述三部文学史,主要以史传、辞赋、狭义散文、小说为主要论述对象。对于一些擅长于碑谏奏议的文章大家,涉及不多。我推想,主要原因在于,他们不是纯粹的文学家。结果,我们的秦汉文学史,仅仅剩下了若干诗歌、辞赋、古小说以及一小部分所谓的美

文。而绝大多数当时影响甚广的文章则多所忽略。很多作者消失在文学史家的视野之外。如果说,上述三部文学史对于秦汉文学家论列不多主要是通史的缘故,那么,目前所能看到的规模最大的秦汉文学专史《两汉大文学史》^①,也只是论述得更加详细而已,并没有扩大秦汉文学史的研究范围。全书凡六编三十六章,论及两汉作家七十馀家。相比较而言,确实较之此前的文学史有了量的扩展。迄今为止,我所看到的收录秦汉文学家最多的著作当首推曹道衡、沈玉成编《中国文学家大辞典·先秦汉魏晋南北朝卷》。该书依据下列四个收录原则,即:(1)有诗作或辞赋等文学作品存世者;(2)有文学批评著作存世者;(3)无作品传世而据传文或史志记其能文而生平可考者;(4)许穆夫人、寺人孟子等传统记载中以之为诗人者。此外,异域人以汉文从事与文学有关活动者亦予收录。这样,秦汉文学家总共收录了近三百位。本书对文学家的界定,主要参考了曹道衡、沈玉成先生的意见,从比较宽泛的意义上划定文学家的范围,涉及到的有关文人大约五百多位。

从上述论列来看,对于秦汉文学家的界定,一百多年来经历了一个由宽泛到狭隘,再到宽泛的过程。这个变化过程也正好标明了我们的文学观念的起伏变化的轨迹。从某种意义上说,也就是从传统观念到接受西方理念,又在更高层次上回归传统的过程。

再说秦汉文学作品的遴选。

在先秦,所谓“文”并没有一个确定的涵义。《易·系辞下》说:“物相杂,故曰文。”韩康伯注:“刚柔交错,玄黄错杂。”《礼记·乐记》说:“五色成文而不乱。”这里,“文”是指纹路,非文章之文。作为文章意义的“文”,大约是从秦汉以来开始为世人所熟知习用的。如《汉书·贾谊传》:“以能诵《诗》《书》属文,称于郡中。”当然,这里

^① 赵明、杨树增、曲德来主编《两汉大文学史》,长春,吉林大学出版社1998年出版。

的“文”，其涵义较广。至南北朝，“文”往往专指韵文，与不押韵的“笔”相对而言。《宋书·颜竣传》：“太祖问延之，‘卿诸子谁有卿风’？对曰：‘竣得臣笔，测得臣文。’”《文心雕龙·总术》：“今之常言，有文有笔。以为无韵者笔也，有韵者文也。”这与现代意义上的散文概念相近。由此可见，在古人心目中，文的概念是很宽泛的。为了将这些文体有所归属，曹丕《典论·论文》将“文”分为四科八体：“夫文本同而末异。盖奏议宜雅，书论宜理，铭诔尚实，诗赋欲丽。”其中七体属文，即：奏、议、书、论、铭、诔、赋等。陆机《文赋》将“文”分为十体：“诗缘情而绮靡，赋体物而浏亮，碑披文以相质，诔缠绵而凄怆，铭博约而温润，箴顿挫而清壮，颂优游以彬蔚，论精微而朗畅，奏平彻以闲雅，说炜晔而譎诳。”九种属文，即赋、碑、诔、铭、箴、颂、论、奏、说等。萧统《文选》将“文”分为三十七体：赋、诗、骚、七、诏、册、令、教、策文、表、上书、启、弹事、笺、奏记、书、檄、对问、设问、辞、序、颂、赞、符命、史论、史述赞、论、连珠、箴、铭、诔、哀、碑文、墓志、行状、吊文、祭文^①。其中，除了诗，其他三十六种属文。参照《文选》而编的《文苑英华》亦分三十七体：赋、诗、歌行、杂文、中书制诰、翰林制诏、策问、策、判、表、笺、状、檄、露布、弹文、启、书、疏、序、论、议、连珠、喻对、颂、赞、铭、箴、传、记、谥哀册文、谥议、诔、碑、志、墓表、行状、祭文等，其中除了诗、歌行外，三十五体归为文章。《文心雕龙》自《辨骚》以下至《书记》凡二十一篇，论述各种重要文体多达五十余种，论列先秦两汉作品三百七十余篇（《诗经》、《九歌》、《九章》及诸子著作等均以一篇计算。其中汉代作品一百四十余篇）。其中也以文章为大宗。作者本着“原始以表末”的原则，推溯源流，将各种重要文体的起源、流变以及重要作品作了比较细致的描述，其中除少数文体如“启”类出现于汉代以后

① 有的版本作三十八类，即在“书”与“檄”之间多出“移”体。详见胡克家刻本《文选》后附《〈文选〉考异》。还有的作三十九类，多出“难”体。如《山堂考索》所引《文选》分类细目，就增加了“难”体。此外，台湾中央图书馆影印南宋陈八郎刻本《五臣注文选》也有“难”体。

外,多数重要作品均产生于秦汉^①。明代徐师曾《文体明辨》将“文”分为一百二十七体,其中百体属文。文章分类可谓登峰造极。但是这种分类显然过于琐碎。于是清代姚鼐编《古文辞类纂》把诗歌之外的“文”分成十三类:论辨、序跋、奏议、书说、赠序、诏令、传状、碑志、杂记、箴铭、辞赋、哀祭、颂赞。严可均编《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中的“文”包括了诗词曲以外的全部文体,即赋、骈文及一切实用文体均在其中。比如,宋玉的《风赋》、《大言赋》、《小言赋》等就包括在内。但是,该书没有收录屈原的《离骚》等作品,或以为屈原《离骚》等属于诗歌创作吧?问题是,《汉书·艺文志》将赋分为四家,其一就是屈原赋之属,说明在汉人心目中,屈原的作品是赋。刘勰《文心雕龙·诠赋》称:“及灵均唱《骚》,始广声貌,然则赋也者,受命于诗人,而拓宇于《楚辞》也。”说明刘勰也将屈原的作品视之为赋。张惠言《七十家赋钞》,以屈原《离骚》、《九歌》、《天问》、《九章》、《远游》、《卜居》、《渔父》为赋。而姚鼐《古文辞类纂》有辞赋类,选屈原《离骚》、《九章》、《远游》、《卜居》、《渔父》,而不选《九歌》,大约以为《九歌》名之曰歌,归入诗类。这样,自秦汉以下,辞赋均可称之曰广义的“文”。由此说明,在中国古代,至少先秦两汉,文学的大宗是广义的“文”。

二十世纪前后,随着西方学术观念的传入,“文学”的观念发生了巨大的变化。此后,中国古代文学作品无外乎归为四类,即诗歌、戏剧、小说、散文。而前三类逐渐成为主流,相对而言,过去的大宗文章反而退居次要地位。就秦汉文学史而言,主要是辞赋、史传、诗歌(乐府、五言诗)、散文(有的还包括小说)等四类。前三类的文体界限比较清晰,唯独散文,最为驳杂。凡是前三者所不收者,都可以归之于“散文”类。因此,“散文”的涵义最为丰富。换言之,除了诗歌、戏剧、小说之外,所有的文学作品都可以称之为

^① 二十一篇中,《杂文》中细分“对问”、“七发”、“连珠”。《诏策》中细分“策书”、“制书”、“诏书”、“戒敕”、“教”。《书记》中细分“谱”、“籍”等二十四种。

散文。

众所周知,古代散文起源于上古史官的记事、记言,具有鲜明的实用特点。现代意义上的散文写作,推终原始,恐怕已经是唐宋以后的事了。我们研究中国古代散文,不能仅仅根据现代文学理论观念,划地为牢,把自己局限在一个狭窄的范围里,而是应当站在历史的高度,将中国散文的源与流联系起来一起考察,将应用文体与纯文学性的文体联系起来一起考察,将古人心目中的名篇佳作与现代学者判定的散文作品联系起来一起考察,这样,才能清晰地把握中国散文发展的历史线索。《中国大百科全书》中的《中国文学卷》讲到中国散文时正是依据了这样的理解:“在中国传统的文学观念中,与诗词并列为文学正宗的,还有另一重要文体,即散文。散文在中国文学史上有几种不同的概念:①‘散文’相对于‘韵文’讲,是广义的,泛指一切无韵的文字。②‘散文’相对于‘骈文’讲,也是广义的,指那些单行散句,不拘对偶、声律的语文体,即唐宋以后所称的‘古文’。”学术界的普遍看法,认为凡是不押韵的文体,都应进入中国散文史家的研究视野。也就是说,中国古代散文是与诗词、小说、戏曲并列的文体。

问题的症结,主要就出现在秦汉文体大宗的“文”上。

什么样的“文”可以进入文学史家的视野?具体到秦汉文学史研究而言,凡是严可均收录的作家作品,是否都应在文学史中给予论述?这个问题从二十世纪初叶就曾引起过相当热烈的讨论,并在文学史编写实践中做过各种有益的尝试。中国文学史的研究,早期受到传统观念的影响较深,在编写体例上往往处于摹仿阶段,或摹仿域外,或摹仿古代。譬如林传甲痛感当时日本学者已经编著了好几种中国文学史著作,日本大学还开设了中国文学史课程,而在中国还没有一部中国人撰写的中国文学史著作,于是仿日本学者中国文学史之例,发凡起例;又参照了《四库全书总目》对有关作家、作品的评价综合而成。就体例上说,主要采用了中国传统的纪事本末体,以文体为主,所收范围较为庞杂,有文字、音韵、训诂、群经、诸子、史传、理学、词章等,甚至金石碑帖也多有论列。与其

说是一部中国文学史,不如说是中国学术史,或曰中国著述学史。通观二十世纪初期的先秦两汉文学史研究,这种情形并非偶然,而是比较普遍的现象。譬如黄人的《中国文学史》、陈柱的《中国散文史》等均大同小异。譬如陈著第一编第四章《为学术而文学时代之散文》论先秦诸子,专辟第十节《钟鼎文学家之散文》,论及《毛公鼎》等金文;第二编第二章《由学术时代而渐变为文学时代之散文》,除了论述辞赋家、经世家、史学家之散文外,还专辟《经学家之散文》、《训诂派之散文》、《碑文家之散文》三节,论及经学家之散文,主要是论董仲舒《贤良策对》、刘向《谏起昌陵疏》;论及训诂学家之散文,主要是论郑玄《诫子书》、许慎《说文解字叙》;论及碑文家之散文,主要论及《国三老袁君碑》、《郎中郑君碑》。其下限不仅论及清代桐城派之散文,而且专辟《清维新以后之散文》一节,论及康有为《欧洲十一国游记序》、严复《天演论导言》、陈三立《散原精舍文存》、沈曾植、唐文治、陈衍、黄节、章炳麟等人的散文创作,上述这些内容都是后代散文史所缺少的。依据这样的观点,钟鼎文字、先秦诸子、辞赋、骈文、碑传以及各种应用文字,如对策、上疏等,均可以列入古代散文的研究范围。这是取广义的“文”的概念。三十年代以后,随着西方文学理论的大量传入,学术界开始认真地探讨所谓现代意义上的“文学”观念问题。于是产生了后来影响较广的狭义文学观念和广义文学观念的争论。所谓狭义文学观念就是指美的文学,内容上情感丰富,形式上富丽堂皇。至于广义文学观念就是指所有的著述。依据这种解说,于是就出现了不同含量的文学史。就秦汉文学研究而言,那时并没有所谓的纯文学观念,那么,哪些该列入文学史的讨论,哪些属于学术史的范围,就有分歧。但总的趋势一如对于文学家的界定,由“杂”到“纯”,即对中国文学史的实际做了大量的过滤剔除工作。刘大白《中国文学史》干脆就认为:“只有诗篇、小说、戏剧,才可称为文学。”^①持这样观念的人很多,因此,先秦两汉文学只有《诗经》、《楚辞》和汉乐府才能

^① 刘大白《中国文学史》,上海大江书铺 1933 年出版。

进入这类文学史家视野。这种观念上的变化,勇于接受新鲜事物,勇于冲破传统的束缚,从历史发展的角度来说,应当给予肯定。但是,吸取域外之长的同时,还不能脱离中国文学史的实际。毕竟,中国文学的发展有它自身的特点和规律。机械地照搬国外的文学理论牵强地套用在中国文学史上,往往有削足适履之弊端。诚如唐君毅所指出的:“近人以习于西方纯文学之名,欲自中国书籍中觅所谓纯文学,如时下流行之文学史是也。其不足以概中国文学之全,实为有读者所共知。”^①二十世纪五十年代以后,中国学术界运用历史唯物主义的研究方法从事先秦两汉文学史的研究,取得了划时代的成就。侯外庐在五十年代中期曾经指出:“中国学人已经超出了仅仅仿效西欧语言之阶段了,他们自己会活用自己的语言来讲解自己的历史与思潮了。”^②侯先生的论点是符合当时实际的。但是就散文史研究而言,“用自己的语言讲解自己的历史”,却依然与中国文学史的实际相去甚远。不能否认,在取得巨大成功的同时,庸俗社会学也逐渐泛滥开来,有些研究与中国秦汉文学史的实际相去甚远,留下许多教训。

如何面对这些困惑已久的问题,我想就秦汉文学史研究的三重境界略陈浅见。

最基础性的工作当然是回归原典,即根据秦汉文学史的实际,尽可能地勾画出当时的文学风貌、文体特征及文学思想的演变过程。

所谓文学风貌,应当从纵横两个方面着眼。编年史为“纵”的基本线索。文学地理及文人流布则为“横”的主要线索。从六国文学到秦汉文学,是一个重要的变迁;从东汉文学到魏晋文学又是一个重要转变。这种转变具有特别的意味,习称曰接榫时期的文学。

① 唐君毅《中国哲学与中国文学之关系》,转引自北京大学比较文学研究所编《中国比较文学研究资料》,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89年出版。

② 侯外庐《古代思想学说史·再版前言》,上海,上海文风书局1956年出版。